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361Z0151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322022152001445
报告名称: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容诚专字[2022]361Z0151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3月22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3月22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建彬(350200010120), 林辉钦(110101560025), 徐芹(11010032035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2]361Z0151 号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火炬电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火炬电子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编制《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火炬电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火炬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火炬电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火炬电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为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2]361Z0151 号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建彬（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辉钦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芹

2022 年 3 月 22 日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99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666,38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9.99元。截至2016年8月22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02,649.99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647.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1,002.9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350ZA0062号《验资报告》。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7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00万张，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97.25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102.75万元。

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2日全部到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容诚验字[2020]361Z0045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9,871.73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1,131.26万元。

2021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636.43万元。截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2,508.16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8,494.83万元。

2021年3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节约管理成本，公司于2021年9月办理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专户余款转至自有普通账户，包括节余募集资金12,976.43万元（含理财和利息净收入）、后续项目尾款及质保金370.20万元，后续项目尾款及质保金届时由公司自有资金普通账户支出。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2,748.3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6,354.38万元。

2021年度，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8,867.0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1,615.39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7,487.36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手续。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632024239	人民币专用户	10,339.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101110517	人民币专用户	13,688.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筍江支行	411779146210	人民币专用户	193.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101165906	日元专用户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101132809	美元专用户	-
合计	—	—	24,221.17

2021年11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已使用4,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存款余额中,包含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736.93万元,扣除手续费3.12万元,实际利息收入净额为733.81万元,无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2年3月22日，东北证券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该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表 1: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002.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6.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508.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CASAS-30 特种陶瓷材料产业化项目	否	81,002.99	-	81,002.99	2,636.43	72,508.16	-8,494.83	89.51	2021年3月已结项	4,104.8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1,002.99	—	101,002.99	2,636.43	92,508.16	-8,494.8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3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1年3月16日,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6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最高额度不超过5.18亿（其中立亚新材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0.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2020年度，公司使用5,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定期存款，2021年度已到期，本期实际到账收益47.13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12,976.43万元，产生节余的主要原因：1、公司控制成本支出，合理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2、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利息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CASAS-300特种陶瓷材料产业化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82,650.0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可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为81,002.99万元。

注2：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为子公司立亚新材，本年度实现经济效益4,104.80万元。

注3：以上所列示的本年度投入金额系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以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金额，未包含销户后以自有资金普通账户支出的59.85万元。

附表 2: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102.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67.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615.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小体超薄介质层陶瓷电容器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否	44,675.73	-	44,675.73	2,867.02	-27,460.34	38.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427.02	-	14,427.02	6,000.00	-27.02	99.8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9,102.75	--	59,102.75	8,867.02	-27,487.3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使用 4,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p>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2020年6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最高额度不超过5.18亿（其中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3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2020年度，公司使用34,000万元分别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晋江支行的定期存款，2021年度已到期，本期实际到账收益361.20万元。</p>
<p>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